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2020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简称省地病所），系直属于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的省级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公益事业单位。始建于1951年7月30日，初称云南省人民政府卫生厅鼠疫防治所， 1961年3月更名为云南省滇西流行病，2001年12月18日组建而成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省地病所)。经60多年的建设和发展，从事以鼠疫为主布病、钩端螺旋体病、莱姆病、恙虫病、斑疹伤寒、病毒性疾病等自然疫源性疾病的监测防治研究及人才培训等任务。根据云政办发（2001）137号文，关于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体制改革实施意见。在此基础上新增病毒性心肌炎、碘缺乏病、地方性氟中毒、克山病、血吸虫病、流行性出血热、狂犬病、炭疽病等地方病，自然疫源性疾病的监测防治研究及人才培训等职能。

（二）2020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鼠疫防控坚强有力

（1）疫情处置：2020年发生2起突发疫情，均及时、科学、有效的进行了处置。（2）疫情监测：完成104个监测县监测任务。向全省下发正向血凝诊断试剂585盒、反向血凝诊断试剂148盒、鼠疫诊断噬菌体262支。鼠疫细菌学动物检菌38635只（完成309.08%），检出鼠疫菌10株；昆虫（蚤）检菌12991组18080匹（完成324.78%），全部为阴性；动物鼠疫血凝检验17300份（完成346.0%），阳性1份；人血清抗体检测14份，阳性1份；人标本细菌培养15份，均为阴性；人血/组织液抗原检测12份，均为阴性。（3）疫源地调查：持续对金沙江流域地区开展疫源调查，年内完成元谋县现场调查，未发现指示动物感染鼠疫线索。（4）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全省以县为单位，现疫鼠疫疫源县和基本控制县均达到100%开展捕鼠（蚤）检菌和人间鼠疫监测；稳定控制县和静息疫源县达到90%以上开展捕鼠（蚤）检菌和人间鼠疫监测。人间鼠疫疫情均做到及时监测并控制，未出现死亡及二代病例。以鼠疫疫情多发地区为重点，全省专业人员培训率达100%，规范化培训人数150人以上；现鼠疫疫区医务人员培训率达100%，基本控制区90%以上。健康教育群众鼠防知识知晓率：现鼠疫疫源县大于95%，基本控制县大于90%，稳定控制县和静息疫源县大于85%。

2.血吸虫病全面迈向阻断和消除目标

（1）疫情监测及处置：在全省组织开展人群病情、螺情调查，进行人群化疗、晚血救助、灭螺。完成18个国家级监测点的数据审核、上报。协助国家完成对巍山、弥渡的血吸虫病传播风险现场调查工作；对3个达到传播阻断县（巍山、弥渡、大理市）和1个消除县（宁蒗县）进行了省级传播风险现场调查；完成洱源县钉螺孳生地野生鼠类感染血吸虫调查。2020年上报1例输入性病例，无本地感染病例。（2）项目管理：配合国家卫生健康委专家组对云南省达传播阻断的达标技术评估验收，组织完成“十三五”自评及三年攻坚终期评估，完成并提交技术报告。（3）健康教育：发放健康教育材料1000余份，开展血防健康教育活动2次，血防课堂知识宣讲6场。（4）会议及培训：组织云南省血吸虫病专家咨询委员会重点工作讨论会4次、专家咨询委员会会议3次，举办2期培训班。（5）提前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全省达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标准。18个血吸虫病流行县（市、区）中，11个达消除标准，7个传播控制县达到传播阻断标准。连续11年未发现急性感染病人，连续6年未发现当地新感染病人、病畜及感染性钉螺，钉螺分布面积下降20.63%。

3.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

（1）组织保障：协助成立地方性氟骨症和克山病救治省级专家组，制定下发《2020年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地方病防治项目技术方案》等；参与撰写2020年地方病防治工作中央补助经费预算、任务书和实施方案、云南省地方病防治专项攻坚行动奖补资金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考核方案等。（2）患者规范化管理与治疗：全省地方病患者（慢型克山病、氟骨症、克汀病、II度地方性甲状腺肿、砷中毒等）78568人，建档率达100%，随访76933人次，健康体检78542人次，对患者家庭采取综合帮扶24466户；对所有符合治疗条件并自愿参加治疗的77404例地方性氟骨症和克山病患者开展药物治疗，目前已治疗70882人，治疗率达91.6%。（3）地方病监测工作：完成碘缺乏病129个县（市、区）、克山病42个县220个乡镇、燃煤型氟中毒监测13个县14198个自然村、饮水型氟中毒12个县129个自然村和饮水型砷中毒9个县42个自然村的监测工作。（4）地方病健康教育：在所有病区乡镇开展相关地方病健康教育，完成全省总结和数据库上报工作。制作印发地方病健康教育手册2万册、碘缺乏病折页5万份、燃煤型氟中毒宣传画40万张。参加2020年防治碘缺乏病日筹备会，督促、指导全省16个州（市）开展5.15碘缺乏病防治宣传日活动，利用新媒体广泛宣传碘缺乏病防治知识。（5）中央补助地方病能力建设和地方病实验室质量控制考核：为省级、16个州（市）和64个县级疾控中心购置地方病防治工作所需的实验室检测、现场调查及信息系统建设设备。省地方病防治所及16个州（市）级尿碘、盐碘、水碘实验室，46个县级盐碘实验室，81个县级尿碘实验室参加国家碘缺乏病参照实验室（NRL）组织的实验室外质控考核。1个省级、6个州（市）级、12个县级水氟实验室，1个省级、5个州（市）级、18个县级尿氟实验室，1个省级、3个州（市）级、8个县级水砷实验室，1个省级、2个州（市）级、2个县级尿砷实验室，参加中国疾控中心地方病控制中心组织的地方病防治机构实验室氟、砷测定质量考核。

4.云南不明原因猝死病情持续稳定

大姚县发生2起疑似云南不明原因猝死事件，分别派出2个工作组进行应急处置。组织全省10个州（市）25个病区县（市、区）开展健康教育干预，普及云南不明原因猝死防控知识，提高病区人群的防治知识知晓率。

5.病毒性疾病、人兽共患病监测防治工作有序开展

（1） 狂犬病：全省共报告狂犬病死亡病例6例。开展狂犬病病毒抗原检测工作，检测送检犬脑样本106份，阳性4份，阳性率3.77%；人脑样本1份，阴性。（2）流行性出血热：全省共报告流行性出血热病例204例，死亡2例（沧源县1例、祥云县1例）。疫情波及8个州（市）的28个县（市、区），楚雄州和大理州病例数占全省发病数的89.21%。3月23日，临沧市沧源县发生“外出务工人员途中死亡事件”疑似流行性出血热疫情，我所派出工作组前往开展应急处置，经科学规范调查和实验室检测，圆满处置了该事件。（3）布病：全省共有9个州（市）的46个县（市、区）报告布病病例358例。检测疑似布病患者样本326份；检测高危职业人群样本2363份，阳性率4.40%。完成61株布鲁氏菌的传代保存、核酸提取及菌株冻存工作。（4）炭疽：全省报告炭疽病例2例，均发生在元谋县。继续开展以炭疽疫情应急处置为主的监测防治工作。（5）钩体病：全省无钩体病病例报告，完成以病例监测为主的防控工作。

6.卫生应急能力稳步提升

（1）应急演练：在“一对一”支援耿马县边境疫情防控期间，5月13日我所联合临沧市、耿马县各级部门开展耿马县陆路口岸新冠肺炎输入性疫情流调及采样应急演练。（2）疫情信息管理：组织召开2019年和2020年上半年疫情分析会，提交并报送12期公共卫生风险评估报告。（3）应急装备：采购移动P2+微生物检测车、水电油保障车、电动装卸车各1辆；采购个人应急装备1批，包括拉杆箱、双肩包、冲锋衣、登山鞋等。

7.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1）积极开展内部防控：1月24日，及时成立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疫情防控组、综合保障组、督查组，对全所防控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做好24小时应急值守。对单位小区内住户实行封闭管理，严格进出人员排查，做好体温测量、信息登记管控等。（2）统筹调配管控应急物资 :将分散在各业务科室的防护用品、消毒药品，交由应急办统一调配管理。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启动紧急采购程序，采购4批急需的实验室耗材和后勤保障物资。（3）主动开展防控指导及疫情应急处置:截止目前共派出61个工作组，276人次，车辆68车次，行程4.5万多公里，参与各级各类防控工作。2月5-20日，抽调7名专家赴大理市、弥渡县、南涧县、永平县、云龙县、漾濞县、剑川县开展驻点指导。2月17-27日，抽调20人组成6个工作组分赴大理州、丽江市、迪庆州、怒江州、保山市、德宏州开展“一县一策”驻点指导。1月29日-2月23日，派出多个工作组，配合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省卫生健康委督导组，联合省疾控中心多次到大理州12县（市）开展疫情防控指导。4月2-18日，抽调8人参加边境6州市（保山市、红河州、临沧市、文山州、德宏州、怒江州）疫情防控督导。4月26日-5月28日，抽调61人次分2批组成省第11队，“一对一”支援耿马县边境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5月1-17日，抽调6人组成省第12队，“一对一”支援盈江县边境地区开展疫情防控。9月13-21日，抽调30人应急队赴瑞丽市处置输入性新冠肺炎疫情。9月21-30日，抽调6人分别前往大理、保山、德宏等州（市）开展县级疾控中心、医院核酸检测实验室达标考核验收。11月7-17日，抽调19人应急队赴耿马县孟定镇处置输入性新冠肺炎疫情。（4）开展病毒核酸检测：1月27日-2月12日，抽调专家参加省卫生健康委检查组，到8个州（市）的三甲医院核查病毒核酸检测工作。应大理州疫情防控指挥部请求，经省卫生健康委批准，抽调19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实验检测组，安排2间实验室开展核酸检测工作。2月10-20日，累计检测漾濞县、云龙县、永平县、祥云县、弥渡县送检样品659份，全部为阴性。派出2个工作组，分别支援西双版纳州疾控中心（3954份）、德宏州疾控中心（3459份）开展病毒核酸检测工作。9月13-21日，支援瑞丽市开展病毒核酸检测9405份。11月7-16日，支援耿马县孟定镇开展病毒核酸检测，检测咽拭子标本5615份，其中6份阳性；血清样品53份，其中5份阳性。（5）标本接收及流转在瑞丽市和耿马县新冠肺炎疫情处置期间，我所除核酸检测工作外还承担着标本的接收和流转工作。瑞丽市共接收、转运及派送标本301443份，其中重点人群第二次采样标本9393份；指导耿马县共接收、转运及派送标本106883份。

8.实验室平台建设和管理

（1）三级实验室平台建设：动物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ABSL-3)建设申请获科技部审查得批准。（2）实验室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对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生物安全委员会进行换届，相关科室签订《生物安全承诺书》。成检验检测机构证书二维码大数据填报，CMA自检报告，组织开展全所设备标识的检查更新。

9.科学研究与人才队伍建设

（1）科研管理：全所共发表论文28篇，推荐投稿24篇。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5项，基础研究专项—面上项目 2项、重点项目1项，省社科规划科普项目3项。结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项及云南省科技计划—青年基金2项组织学术讲座19次，申报5项2021年度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评审24项2021年度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2）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入选2019年度云南省医学领军人才培养对象1人，入选2019年度云南省医学学科带头人培养对象1人，入选2019年度云南省医学学科后备人才培养对象1人。

10.地方病实验综合楼迁建项目

已累计完成土方外运约 34.3万方，完成全部1492颗工程桩施工和工程桩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试验，完成塔吊基础验收和混凝土浇筑施工，开展基坑及周边建构筑物监测 20 次。完成3个吊塔安装调试及验收，承台搭建工作。11月30日，迁建项目已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云南省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批准书》；通过云南省住房建设厅科技类绿色科技示范项目立项，正在办理人防审批备案《土地证》《施工图设计及审查》。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构成

设有2个中心（即云南省鼠疫防治研究中心和云南省病毒立克次体研究中心），14科室其中业务科室有9个分别为鼠疫防治科、中心实验室、鼠防动物昆科、病毒立克次体科、人兽共患病科、血防科、地方病防治科、应急办、科教科，行政科室5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财务科、人事科、基建办、后勤保卫科。

（二）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编制人数135人。2020年经省人社厅核准，本年新招考录用本科以上毕业生2人（本科1人，研究生1人），调入1人，年末实有在职职工127人，临时工3人。离退休55人,其中离休1人，退休54人。

2020年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编制车辆为11辆，在编实有11辆全部为一般公务用车。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部门2020年度收入合计6,598.2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74.26万元，占总收入的98.1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92.50万元，占总收入的1.4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31.50万元，占总收入的0.48%。

（一）2020年总收入及各项收入比重分析单位：万元

1.2020年总收入6,598.27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6,474.26万元占总收入的98.12%，事业收入92.50万元占总收入1.40%，其他收入31.50万元占总收入0.47的%。

2.事业收入92.50万元，为2020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合作课题经费；

3.其他收入为31.50万元，构成情况如下：利息收入为专用存款账户利息3.71万元，单位食堂收入25.63万元，政府特殊津贴收入为2.16万元。

（二）财政补助收入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2020年在财政补助收入中，人员经费2,041.99万元，占财政补助收入的42.13%；公用经费157.40万元，占财政补助收入的3.25%；项目收入2,647.12万元，占财政补助收入的54.62%

（三）与上年度各项收入的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年份 项目 | 财政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其他收入 |
| 2019年 | 4,846.51 | 228.21 | 28.61 |
| 2020年 | 6,474.26 | 92.50 | 31.50 |

1.从图看出，2020年财政补助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1,627.75万元，增幅为33.59%，原因为2020年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增加经费648.92万元，2020年新中心迁建项目资金新增经费1,450.00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了532.43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398.93万元。

2.2020年事业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是135.71万元，原因是2020年申报科研课题减少。

3.2020年其他收入为31.50万元，利息收入3.71万元，单位食堂收入25.63万元，政府特殊津贴收入为2.16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部门2020年度支出合计6,85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5.55万元，占总支出的31.17%；项目支出4,716.43万元，占总支出的68.83%；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

（一）2020年支出比重分析单位:万元

2020年总支出6,851.98万元，其中在职职工工资支出1,462.63万元，占总支出的21.35%；社会保障支出358.68万元，占总支出的5.23%；住房公积金支出万元133.11万元，占总支出的1.9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76万元，占总支出的0.27%；日常公用经费160.13万元,占总支出的2.34%；项目支出4,514.37万元(其中基本建设支出1,484.10万元)，占总支出的65.88%。

（二）与上年度各项支出的对比分析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年份 | 在职职工工资支出 | 离休人员支出 | 社会保障支出 | 住房公积金 | 日常公用经费 | 项目支出 |
| 2019年 | 1,409.31 | 34.33 | 372.10 | 130.98 | 163.17 | 2,968.23 |
| 2020年 | 1,462.63 | 13.31 | 358.68 | 133.11 | 160.13 | 4,514.37 |

从上图看出,在职职工工资2020年比2019年增加3.64%，社会保障支出相比上年也减少了3.74%，主要是：2020年单位参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新增了10%的奖励绩效工资，工资性支出也就相应增加；2020年养老保险缴纳基数调减相应社会保障缴费就相应减少。

日常公用经费2020年相比上年增加1.63%，原因为2020年单位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单位2015-2019年财务收支情况实施现场审计8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支付该笔预算外支出。

2020年项目经费增加相比上年增加34.24%，原因为2020年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增加经费648.92万元，2020年新中心迁建项目资金新增经费1,450.00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了532.43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398.93万元；业务科室提前规划好项目资金用款计划，政府采购工作提前筹备，项目资金执行率大幅度提高。

（三）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135.55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5.67万元，增加了0.12%。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973.0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3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162.4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1%。

（四）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为完成特定的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4,716.43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748.20万元，增长率为58.90%。主要原因2020年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增加经费648.92万元，2020年新中心迁建项目资金新增经费1,450.00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了532.43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相比2019年减少398.93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39.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90%。较上年增加1,888.00万元，增长率为39.74%。主要原因是：2020年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增加经费648.92万元，2020年新中心迁建项目资金新增经费1,450.00万元，相比2019年中央资金重大公共卫生项目和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资金有所调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类）支出7.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12%。主要用于本单位科学技术研究支出、重大科技、高层次人才培养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1.6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74%。主要用于本单位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行政事业养老支出等。

3.卫生健康（类）支出6,316.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5.14%。主要用于本单位正常运转和公共卫生及其他卫生健康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4.住房保障（类）支出133.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00%。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0.96万元，支出决算为58.87万元，完成预算的190.1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57.30万元，完成预算的206.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7万元，完成预算的49.52%。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因疫情防控的需要，新增预算采购标本运输车一辆，2020年下达的预算批复不含该笔资金。2.我单位公务用车开支大大压减，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略有减少，由于新冠疫情的原因上半年疾病防治督导任务没有开展，下半年扎堆开展疾病防治任务单位车辆不能保障工作任务，为了正常开展工作租用社会平台车辆。3. 我单位实行厉行节约原则，公务接待费报销实行“三单一票”公务接待费控制在预算数内。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增加25.92万元，增长78.6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26.70万元，增长87.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0.77万元，下降-32.99%。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主要原因1.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增加，因为疫情防控的需要，新增预算采购标本运输车一辆。2.我单位公务用车开支大大压减，2020年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略有减少。由于新冠疫情的原因上半年疾病防治督导任务没有开展，下半年扎堆开展疾病防治任务单位车辆不能保障工作任务，为了正常开展工作租用社会平台车辆。3. 我单位实行厉行节约原则，公务接待费与2019年相比略有减少0.7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7.30万元，占97.34%；公务接待费支出1.57万元，占2.66%。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7.3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30.00万元，购置车辆1辆。因疫情防控的需要，新增预算购置专业标本运输车一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7.30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主要用于疫情处置、疾病防控督导检查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1.57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1.57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69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我单位调研指导、相关业务单位到我单位交流业务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部门资产总额9,580.0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201.14万元，固定资产净值4,031.90万元（固定资产原值8,398.79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4,366.89万元），在建工程3,314.99万元，无形资产净值32.01万元（无形资产原值38.65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6.64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1,540.6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859.41万元。处置车辆1辆，账面原值62.10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 | | | |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 | | 其他资产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减：固定资产折旧 | 原值 | 累计摊销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 8 | 9 | 10 | | - | | 11 |
| 合计 | 1 | 9,580.04 | 2,201.14 | 8,398.79 | 2913.80 | 674.06 |  |  | | 4,366.89 |  | 3,314.99 | 38.65 | | 6.6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 | | | | | | | | | | | | | | |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23.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57.1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6.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78.8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5.03%。

三、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请补充详细信息】。（情况说明里没有介绍，但单位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在此说明。）

五、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三）“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主要包括本级财力、专项收入、执法办案补助、收费成本补偿、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和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

2．基本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一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工作经费、业务费、死亡一次性抚恤等；

3．项目支出：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如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疾病预防控制、卫生人才培养等方面开支。

<云南省地方病防治所2020年部门决算报表.xls>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省地病所重大疾病与应急.xlsx>